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 目 录

## 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决算编报范围

##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2021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 四、名词解释

## 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执行社会保险有关法规、政策，制定全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总体规划和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参与社会保险相关政策研究。

2. 组织指导全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工作。制定社会保险业务规程、管理制度和业务规范。拟订社会保险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制定社会化管理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

3. 组织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组织实施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工作。组织实施全国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和待遇领取资格认证等工作。

4. 编制并组织实施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方案，指导地方编制社会保险基金年度预算和决算报告。参与制定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负责指导地方职业年金经办工作。

5. 组织建立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指导全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系统开展资源整合和专业化、精细化管理，推动管理服务数字化转型，推动地方工作模式创新。组织完善社会保险标准化体系建设，制定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有关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

6. 建立并组织实施全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机构风险管理、稽核内控及反欺诈制度，指导地方开展数据稽核，推进风险防控措施的信息化应用。指导地方社保经办机构配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开展劳动保障监察和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工作。

7. 组织实施全国社会保险统计工作，指导地方开展运行分析和业务监测。建立社会保险精算报告制度，指导地方开展社会保险精算工作。

8. 负责全国社会保险数据规范化管理和质量控制，推动大数据应用工作。制定社会保险业务指标体系，提出业务信息化需求。组织指导社会保险信用信息的征集工作。

9. 指导全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系统加强作风建设、能力建设和文化建设。组织开展社会保险相关宣传及舆情监测。组织实施社会保险信息披露。

10. 承办社会保险业务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参与中外社会保障协定谈判并组织实施。

11. 承办部里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决算编报范围

按照决算编制有关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收支均包含在单位决算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处、人事行政处（党委办公室）、系统发展处、行风建设与宣传处、养老保险处、失业保险处、工伤保险处、基金管理处、职业年金管理处、稽核风控处、社会保险关系管理处、数据管理处、统计精算处、国际合作处。

##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0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8.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60.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6.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2,666.3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3,077.10</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39.7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574.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124.40
	30			61	
<b>总计</b>	<b>31</b>	<b>5,241.26</b>	<b>总计</b>	<b>62</b>	<b>5,241.26</b>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66.33	2,607.53					58.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7.63	2,398.83					58.8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200.51	2,141.71					58.80
2080101	行政运行	1,269.01	1,210.21					58.8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30	51.3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80.20	88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12	257.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04	56.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05	134.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03	6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70	20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70	20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20	107.2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9	11.49					
2210203	购房补贴	90.01	90.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77.10	1,929.66	1,147.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0.62	1,713.19	1,147.4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42.70	1,495.26	1,147.43			
2080101	行政运行	1,495.26	1,495.2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0		30.6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513.70		513.7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3.14		60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92	217.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1	0.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2	3.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73	142.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37	71.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48	216.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48	216.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92	126.92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9	12.49				
2210203	购房补贴	77.06	77.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0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41.58	2,841.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6.48	216.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2,607.5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3,058.05</b>	<b>3,058.05</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574.9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124.40	2,124.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574.9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5,182.45</b>	<b>总计</b>	<b>64</b>	<b>5,182.45</b>	<b>5,182.45</b>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58.05	1,910.62	1,147.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1.58	1,694.14	1,147.4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23.65	1,476.22	1,147.43
2080101	行政运行	1,476.22	1,476.22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0		30.6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513.70		513.7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3.14		60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92	217.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1	0.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2	3.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73	142.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37	71.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48	216.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48	216.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92	126.92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9	12.49	
2210203	购房补贴	77.06	77.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65.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9.05	30201	办公费	14.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10.31	30202	印刷费	24.1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8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3.9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8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73	30206	电费	37.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37	30207	邮电费	36.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6	30211	差旅费	0.8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71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19.60	30213	维修（护）费	3.7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1.4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7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2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4				
人员经费合计		1,569.55	公用经费合计						341.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74	10.29	2.77		2.77	0.68	7.16	3.71	2.77		2.77	0.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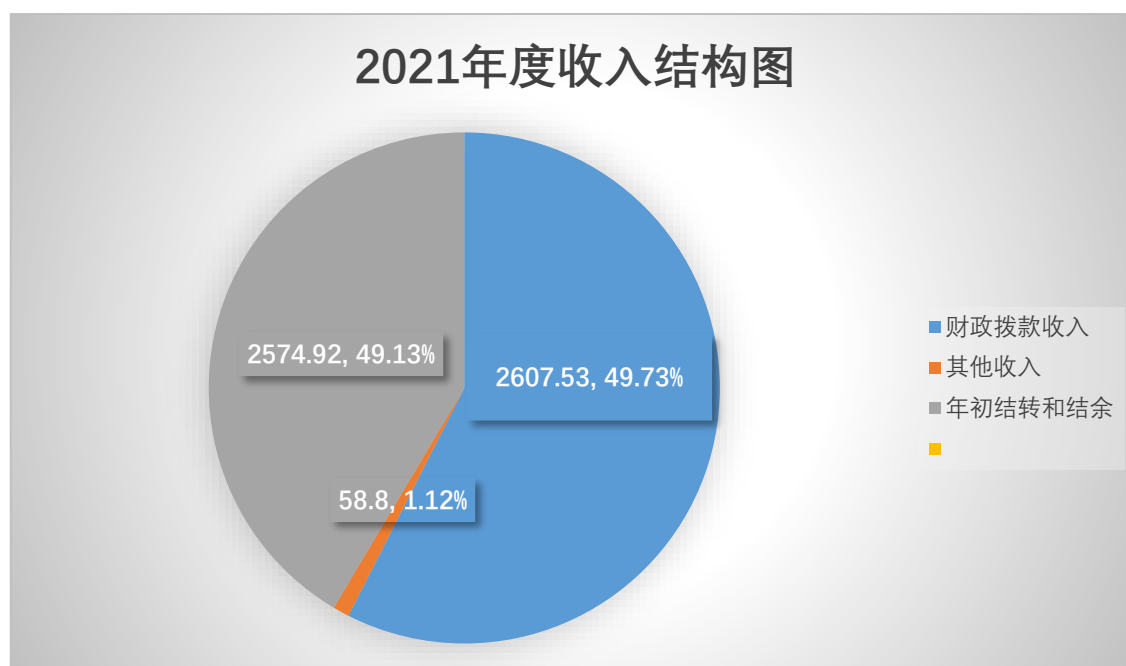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2021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 （一）2021年度单位决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技术标准评定中心）2021年度公共预算收入合计5,241.2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07.53万元，占全年预算收入的49.75%；其他收入58.8万元，占全年预算收入的1.12%；年初结转和结余2,574.92万元，占全年预算收入的49.13%。



(1) 财政拨款收入 2,607.53 万元，为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减少 674.88 万元，降低 20.56%。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预算经费。

(2) 其他收入 58.80 万元，为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公费医疗划拨的资金、存款利息收入等。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减少 0.63 万元，降低 1.03%。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74.92 万元，主要是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 207.16 万元，增长 8.75%。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2021 年度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241.26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60.62 万元，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减少 28.61 万元，降低 0.99%，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2) 住房保障（类）支出 216.48 万元，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在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 11.71 万元，增长 5.71%。主要是部分人员因职务变动，工资基数调整。

(3) 结余分配 39.76 万元，为本单位其他收入抵减其他支出后的余额。

(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124.4 万元，为本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 (二) 2021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58.05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17.28%，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41.5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92.92%；住房保障（类）支出 216.4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7.08%。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4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46%。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476.2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98%。除当年预算外，统筹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30.6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开展专项业务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9.65%，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未完成原定计划，需结转下年支出。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 支出513.70万元, 主要用于本单位开展专项业务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58.36%。主要是部分工作受客观因素的影响, 当年预算未执行完毕, 需结转下年支出。

(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603.14万元, 主要用于本单位开展专项业务的支出。主要是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与业务指导项目在2021年全部统筹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0.11万元, 主要用于本单位的离退休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19%。主要是工作进度有所调整, 部分资金当年未使用, 需结转下年支出。。

(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3.72万元, 主要用于本单位的离退休经费支出。全部使用的上年结转资金。

(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142.73万元, 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6.48%。除当年预算外, 统筹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71.3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7%。除当年预算外,统筹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16.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3%。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26.9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按规定提取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40%。除当年预算外,统筹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2.4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按规定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0%。除当年预算外,统筹使用了上年结转资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77.0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按规定发放的购房补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5.61%。当年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支出。

(三)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10.6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69.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41.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四）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 （五）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是指本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2021年度年初批复“三公”经费预算13.7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0.2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77万元，公务接待费0.68万元。

2021 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全年支出决算 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0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021 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较 2020 年度减少 1.3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 1.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减少了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增加 0.08 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 0.01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71 万元。**2021 年受疫情影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减少了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77 万元，**均为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车辆运行支出主要用于市内因公出行以及用于保障单位履行基本职能和开展日常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8 万元。**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招待（含外宾接待）支出。2021 年我中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57 次、214 人。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1.0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2.71 万元，增长 7.13%，根据财政部过今日子的要求，年初预算整体压减，但机关运行经费大部分都属于固定支出，统筹使用结转资金。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1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2.06 万元。

###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二级项目 2 个，项目名称分别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工作”“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与业务指导”，共涉及资金规模 1,147.43 万元。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51.30万元，执行数为30.60万元，完成预算的5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完成全年制播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

分指标实际完成值与年初设置指标值有所偏离，主要原因一是年初按照中组部文件规定设置的指标值设置偏低；二是项目工作单位变更，导致项目招标启动时间后移。中标拍摄制作单位后续拍摄工作尚未完成，尾款40%尚未支付，影响了预算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综合考虑疫情等多方面因素，进一步优化工作，降低预测偏差。

“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与业务指导”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2.5分。全年预算数1,483.34万元，执行数为1,116.84万元，完成预算的75.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项目内各项工作任务。为推进全国统一的经办管理体系和信息系统建设起到了牵头引领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指标实际完成值与年初设置指标值有所偏离，主要原因一是年初设置的指标值偏低；二是受疫情影响线下培训等相关工作，未能如期开展，影响了预算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综合考虑疫情等多方面因素，进一步优化工作，降低预测偏差。

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工作							
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3	51.3	30.6	10	59.60%	6	
	其中: 财政拨款	51.3	51.3	30.6	--	59.6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督促各地按时上报远教选题和脚本素材, 指导中标单位高质量完成远教片脚本撰写和样片审核把关, 协调地方按时完成远教片拍摄工作, 通过完成 26 小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片制播工作, 让基层党员干部充分了解人社系统的政策和制度, 促进人社事业发展。			已督促各地按时上报教材选题和脚本素材, 指导拍摄单位赴各地高质量完成脚本撰写和拍摄及审核把关等工作, 已播放 33.4 小时教材, 让基层党员干部充分了解人社政策和制度, 促进人社事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提交选题数量	≥32 个	50 个	15	12	年初按照中组部文件规定设置的指标值设置偏低, 后续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时数	≥26 小时	33.4 小时	5	4	年初按照中组部文件规定设置的指标值设置偏低, 后续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
		数量指标	拍摄脚本素材时长	≥26 小时	34 小时	5	4	年初按照中组部文件规定设置的指标值设置偏低, 后续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
		质量指标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成果	专题片通过审核, 收录至中组部党教中心资料库	专题片通过审核, 收录至中组部党教中心资料库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 26 小时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制播	2021 年 11 月底前	2021 年 11 月完成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全国党员干部、群众了解相关法规政策	效果较显著	效果较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人社相关工作开展顺利	效果较显著	效果较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远教片播出时长	≥26 小时 年播放时长	33.4 小时	5	4	年初按照中组部文件规定设置的指标值设置偏低，后续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干部对专题片满意情况	≥85 百分比	95%	10	10
总分					100	90	

说明：远教选题制播职能从部农保司调整至部社保中心，因衔接和部内预算批复等因素影响，从过去的三年一招改为现在的一年一招，因过渡年中启动招标工作，经过一系列招标采购程序，年中确定中标拍摄制作单位，为保证项目完成质量，合同约定分批付费，首次交付项目总额的 60%，因目前项目正在执行，待完成后支付其余款项。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与业务指导						
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83.34	1483.34	1116.84	10	75.30%	7.5
	其中:财政拨款	880.2	880.2	513.7	--	58.40%	--
	上年结转资金	603.14	603.14	603.14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加强对各地社保经办机构推进建立规范省级统筹的工作指导, 推进全国统一的经办管理服务体系和信息系统建设。</p> <p>目标 2: 优化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指导各地区和有关部门信息平台与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的对接互联。</p> <p>目标 3: 完成相关标准的启动、制修订、审查、宣贯及培训工作, 跟踪督导社会保险标准化试点建设工作。</p> <p>目标 4: 举办 1 期社保经办机构能力提升培训班, 培训 50 名左右社保经办机构工作人员。</p> <p>目标 5: 提高社会保险联网数据质量, 综合提升社保大数据利用水平, 在数据稽核、待遇资格认证服务等方面提供数据支撑。开展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名单采集上报工作, 持续推进信用体系建设。</p> <p>目标 6: 跟踪降费率对基金运行和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的影响。提升养老保险统筹的层级。基金财务核算与预算编制, 为政策调整提供数据支撑。</p> <p>目标 7: 深入开展统计精算分析工作, 按报表制度规定完成数据审核上报, 组织研究精算技术应用, 强化培训和储备精算人才。集中开展重大政策改革调整精算分析工作, 开发精算教材, 支撑各级经办精算需求, 开发精算模型、仿真工具等。</p> <p>目标 8: 各省份完成制定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方案, 有关地市完成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具体实施办法, 稳步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p> <p>目标 9: 依据部双边谈判工作计划, 执行双边谈判出来访任务; 翻译整理双边谈判及 ISSA 社保资料, 健全谈判工作理论支撑体系; 参加或承办 ISSA 会议及活动, 组织中心及系统业务骨干进行境外培训; 开展调研, 组织国内国际专家、经办机构代表、相关企业和外国人员代表等进行研讨、座谈、集中办公, 促进执行工作开展; 制作宣传资料, 面向外派人员集中企业及外派人员开展专题宣传。</p>			<p>目标 1 完成情况: 指导各地建立基金省级统收统支的省级统筹制度, 截至目前, 32 个省份已全部实现基金省级统收统支。目标 2、持续推进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时间服务事项应上尽上。2021 年新上线开通上线领取一级至四级伤残职工工伤保险长期待遇资格认证、领取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待遇资格认证等功能功能, 截至目前可提供 52 项全国统一服务, 上线以来的累计访问量突破 30 亿人次。会同信息中心印发《关于利用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推进社会保险公共服务“跨省通办”工作的通知》, 统筹推进统一平台的组织架构体系、技术支撑体系、标准规范体系、协同管理体系、风险防控体系建设。</p> <p>目标 3、申报立项《养老保险待遇审核服务规范第 2 部分: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社会保险术语 第 3 部分: 失业保险》2 项国家标准和《社会保险经办内部控制规范》1 项行业标准, 《社会保险经办内部控制规范》。发布《社会保险服务综合柜员制实施指南》《社会保险业务档案元数据规范》《工伤保险经办服务规范》3 项行业标准。与部能建中心举办培训班 1 期, 参训人员 150 余人。组织委员协助天津市、银川市开展社会保险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p> <p>目标 4、社保经办机构地市级负责人培训班因疫情原因, 未如期举办。目标 5: 逐步提高社会保险联网数据质量, 联网数据偏差率标准由 20%提升到 5%, 达到标准的省市数量维持在 90%以上。综合提升社保大数据利用水平, 依申请提供数据 106 份, 涉及 6133 万人次; 在数据稽核、待遇资格认证服务等方面提供数据支撑, 通过与国家铁路集团和移民局比对外出数据, 下发 1 亿条待遇领取人员出行数据, 通过与司法服刑人员数据进行对比, 从 3 亿养老保险待遇人员中筛选出 7 万多条疑点信息, 由各地经办机构进一步核实。目标 6: 持续跟踪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率情况, 研究全国统筹模式下的基金管理模式, 测算</p>			

					基金收支规模，为政策制定提供数据支撑。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出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实施方案》（国办发〔2021〕48号）。目标7：深入开展统计精算分析工作，按报表制度规定完成数据审核上报，组织研究精算技术应用，强化培训和储备精算人才。集中开展重大政策改革调整精算分析工作，指导地方开展精算研究，开发精算教材，支撑各级经办精算需求，开发完善精算模型等。目标8：2021年，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结合工作职责，配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部内相关单位，聚焦重点难点问题，分类推进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截至今年年底，国资系统管理单位退休人员已基本完成社会化管理，财政监管单位、中央行政事业办企单位、中央文化企业等退休人员已逐步实现社会化管理。目标9：翻译整理《ISSA 促进可持续就业指南》《国际社会保障评论选编（2015-2020年）》等材料；参加ISSA 提名委员会会议两次、执委会两次、ISSA 亚太社保论坛等国际会议；依托中欧社保项目，对系统内精算人员定期开展线上精算培训；赴北京、广西开展“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专题调研，并召开项目管委会2次、课题研讨会3次、企业座谈会1次；开展了双边协定专项宣传和港澳居民内地参保宣传活动，并分别制作双边协定动漫宣传片和港澳居民在内地参保宣传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制度改革开展专项精算研究工作，指导全国及地方支撑经办涉及的精算需求成果	=3个成果	5个成果	5	4.0	年初指标值设置偏低，后续合理改进绩效指标值。
		数量指标	为外部门提供数据查询服务	≥12次	106次	5	1	年初指标值设置偏低，后续合理改进绩效指标值。
		数量指标	举办全国精算业务培训班期数、人数	=70人	70人	5	5	
		数量指标	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共新上线各类服务功能	=5项	6项	5	5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统一平台建设等专题报告	=4份	4份	5	5	
		数量指标	制修订相关标准	=3项	3项	5	5	
		数量指标	向地方下发认证服务数据	≥4次	4次	5	5	
		质量指标	地区平台与国家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的对接率	≥95百分比	100%	5	5	

	质量指标	相关标准审查通过率	≥100 百分比	100%	5	5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能力提升培训班学员合格率	≥120 人次	0 人次	5	0	前期工作已做，但因疫情原因未批准开展，后续根据疫情情况适时开展培训。
	质量指标	职业年金经办管理人员培训合格率	≥90 百分比	90%	5	5	
	时效指标	基金决算汇审完成时间	5 月底前	4 月完成	5	5	
	时效指标	基金年报汇审完成时间	3 月底前	3 月完成	5	5	
	时效指标	指导各省上报精算年度报告和专题报告	9 月底前	9 月完成	5	5	
	成本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费	=832.50 万元	832.50 万元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保经办能力提升培训参训学员满意度	≥90 百分比	0	5	0	前期工作已做，但因疫情原因未批准开展，后续根据疫情情况适时开展培训。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精算培训项目受训精算业务人员满意度	≥90 百分比	9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业年金业务人员培训满意度	≥90 百分比	90%	5	5	
总分					100	82.5	
说明：							

#### 四、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

**(四)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管理事务支出。

1. **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的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的项目支出。

**（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退休经费。

2.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退休经费（2019年以前我单位的离退休经费使用“事业单位离退休（项）”科目，2020年开始使用科目调整为“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科目）。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主要用于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3. 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

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九）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提取专用结余、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

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